

第八課 失而復得

第一部分：認識耶穌

〈約翰福音〉10章11, 14節：我是好牧人，好牧人為羊捨命……我是好牧人；我認識我的羊，我的羊也認識我……



今天的經文是〈路加福音〉19章10節：「人子來，為要尋找、拯救失喪的人。」

第二部分：認識自己

(一) 認識「勇氣」的情緒

經文：〈箴言〉24章10節：「你在患難之日若膽怯，你的力量就微小。」



(二) 有毅力，不輕言放棄

《聖經》中有毅力的人：

1. 路得

她是摩押人，丈夫死了之後，她就成為寡婦，跟隨婆婆拿俄米到異鄉伯利恆生活。為了生活，她到富裕人家的田裡拾麥穗，被人輕看欺負。她在這些被人看不起的日子裡，沒有退縮，反而堅毅地面對生活，照顧婆婆。

2. 約瑟

約瑟因受爸爸偏愛，引起哥哥們的妒忌和不滿。他們敵視約瑟，欺負他。約瑟被賣到埃及後，仍受到別人欺負……試想想，你若在學校裡經常受到針對，再三受到欺負，你會不會頹喪，意志消沉……或者反擊別人？

從路得和約瑟的人生，我們學會面對挫折而不輕言放棄，秘訣是：

1. 偉大的上帝是我的天父，我是尊貴的！
2. 上帝是我生命的創造主，我是有用的！
3. 相信有人會欣賞我的努力和價值。

4. 相信自己仍可盡力去做好自己。
5. 相信自己仍有能力幫助身邊人。

要知道：

1. 你覺得別人輕看你，通常只是自己的感覺而已，事實並非如此惡劣！
2. 別人對你不了解、或不大認識你，難免有時導致一些做法和態度令你受傷，才讓你覺得別人看不起你！
3. 你不能控制別人的眼光，但你絕對可以控制自己的做事態度，對自己要有信心，確定自己的行事爲人是對的，是好的，經過一段時日，就可使人改觀。
4. 別人欺負你，是他的行爲出了問題，要勇敢地告知父母及老師啊！
5. 別以爲「被欺凌」這個狀況無法改變，以致任由對方欺負和傷害你，站出來！你絕對可以改變這個境況的。
6. 別長期意志消沉而埋沒你的才幹，盡力將自己可做的才幹發揮出來，才是善待自己的上策；也能令那些曾欺負你的刮目相看，其他人也必欣賞你！

第三部分：我的朋友

做芝麻湯圓，過年時與家人共享，一家團圓。

